

有關逸東邨免費電單車停泊設施的提問
(文件T&TC 31/2021號)

規劃署的書面回覆

議員提及的用地在《東涌市中心地區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I-TCTC/24》(「大綱圖」)上是劃作顯示為「道路」的地方。根據大綱圖的《註釋》，路旁車位在顯示為「道路」的地方屬經常准許用途。然而，改變現有的巴士站作電單車停泊處，以及為現時電單車停泊處加建上蓋的建議，或會影響毗鄰的行人天橋及/或其他道路設施，因此需要由相關部門考慮是否適合。

2021年7月